

饶平县人民政府文件

饶府〔2018〕6号

饶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政府领导和参与县政府 工作分工的县领导同志分工调整的通知

各镇政府，县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现将县政府领导和参与县政府工作分工的县领导同志分工调整通知如下：

一、县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

陈跃庆 县长，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分管编制、审计工作。
分管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审计局。

张若群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协助县长负责县政府日常工作，分管县政府机关、法制、发展改革、物价、粮食、重点项目、教育、财政、政府采购、国有资产、金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安全生产、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市场物业管理、建议提案、

老区建设工作。

分管县政府办、发展和改革局（物价局、粮食局）、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计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市场物业管理总站、老促会。

联系县政协、总工会、中国人民银行饶平县支行、金融机构驻饶分支机构、国税局、地税局、国家统计局饶平调查队。

黄宝弟 副县长，分管经济和信息化、外经贸、口岸、通信、能源、科技、知识产权、交通运输、公路、卫生、人口计生、供销联社工作。

分管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科技局）、交通运输局、公路局、卫生与计划生育局、供销联社。

联系饶平海关、饶平检验检疫局、供电局、电信公司、邮政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烟草专卖局、工商联、科协、潮州港口海事处。

陈梓法 副县长，兼任县公安局局长，分管人民武装、公安、消防、司法、打私、打假、应急管理、信访工作。分管县公安局、消防大队、边防大队、司法局、打私办、打假办、应急办。联系县武装部、法院、检察院、潮州边检站、武警中队。

詹琼英 副县长，分管民族、宗教、民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工商管理、质量监督、食品药品监督、体育、外事侨务、对台、妇女、儿童工作。

分管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民政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工商行政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体育发展中心、外事侨务局、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联系团县委、县妇联、对台办、侨联、文联、残联、慈善总会、广播电视台、红十字会、盐业公司。

黄立慧 副县长，分管水务、三防、农业、海洋渔业、林业、农机管理、扶贫工作。

分管县水务局、三防办、农业局、海洋与渔业局、林业局、农机管理总站、扶贫办。

联系县气象局。

廖利兴 副县长，分管国土资源、土地储备、环境保护、城乡建设、城乡规划、城市管理、人民防空、地震、住房公积金管理、石壁山风景区工作。

分管县国土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环境保护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县城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地震局、石壁山风景区管理处。

黄惠洪 县政府党组成员，协助若群同志分管统计工作，协助建斌同志分管招商引资、园区工作。

章诞武 县政府党组成员、县长助理，协助陈跃庆同志工作，

分管旅游、地方志、档案工作

分管县旅游局、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档案局。

二、其他领导同志工作分工

林建斌 县委常委，分管招商引资、园区工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县委各部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办、县监察委办、县武装部、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饶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3月8日印发
